

# 【111-2 藝術治療工作坊 A-藝術治療：繪畫詮釋】

## 線上講座

主講 陸雅青博士

### 關於課程

藝術為心靈的語言。圖像創作研究成為親近心靈世界的秘徑。本線上課程以講述和討論《藝術治療：繪畫詮釋》一書中兒童繪畫發展的部分。此書引介 圖象反映創作者當下之心理年齡 的概念，以 Lowenfeld 的兒童繪畫發展階段理論為軸心，從身心發展理論以及藝術治療的觀點來闡釋各階段兒童的繪畫表現與其認知、情緒與行為發展間的關聯。基於要了解特殊族群及成人的繪畫表現，必得先掌握一般兒童繪畫表現的原則，本書可謂一能從美術進入孩子或當事人心靈世界的參考書籍，適合所有關心兒童 / 個體心智成長的家長、教師及心理專業工作者閱讀，亦是學習藝術治療的基礎工具書。

### 一、上課方式

視訊教學，以口頭講述為主，實務操作、討論等為輔。

### 二、學員資格

各級學校教師及心理助人專業者或對此領域有興趣者。

### 三、課前準備與配合

1. A4 影印紙(或質感佳的紙張)、色鉛筆或蠟筆備用(請學員自備)。
2. 陸雅青 (2016)《藝術治療：繪畫詮釋—從美術進入孩子的心靈世界》(第四版)，心理出版社。實體書或電子書備用，方便引用書中圖像進行視訊教學 (本中心將統一採購並郵寄至學員通訊地址，課程費用已含括)。
3. 講義 (開課前寄送至電郵/Email 信箱)。
4. 第一次上課將給學員一些時間作畫(15~20 分鐘)，之後學員自行在每次開課前 20 分鐘創作，**注意事項陸老師於第一次上課時將說明**。
5. 線上教學平台：Teams 教育版；**請配合課前安裝「Teams」軟體，並熟悉操作**。
6. 因保障課程舉例藝療個案權益，學員需填寫全程**不錄音和錄影**，請簽署倫理守則與智慧財產(詳第八項，並電郵至：[ginny@ntua.edu.tw](mailto:ginny@ntua.edu.tw))。

### 四、課程費用

新台幣 5,000 元，包含線上課程、課程用書、講義，可取得本校研習證明；此課程之舊生優惠為 4,500 元。

※ **退費標準**：因故退費或溢繳費用，需填寫「退費申請表」(繳溢費用免填寫)，連同本人「身分證正、反面」及「存摺封面」等影本(報名時已繳免附)，寄至推教中心信箱 [ee@ntua.edu.tw](mailto:ee@ntua.edu.tw) 或傳真(02)2960-4035 辦理。

- 1.報名繳費後至開課日前：退還繳交費用 9 成，不含報名費。
- 2.開課日後至課程三分之一前：退還繳交費用 5 成，不含報名費。

3.逾課程三分之一：不退費。

## 五、課程規劃 (週三線上講座上午 10:00~12:00)

- 1 公教人員可登錄研習時數。
- 2 「台灣藝術治療學會」繼續教育積分審查結果(全勤)為：  
時數：12 小時；積分：12 分；講師積分：36 分

日期	時段	課程主題	
第一場次	5 月 10 日	10:00-12:00	1.《藝術治療：繪畫詮釋》綜論。 2.預讀《藝術治療》第一、七章。
第二場次	5 月 17 日	10:00-12:00	1. 兒童繪畫發展階段理論在藝術治療評估與介入的應用 4 歲以下。 2. 預讀《藝術治療》第二章。
第三場次	5 月 24 日	10:00-12:00	1. 兒童繪畫發展階段理論在藝術治療評估與介入的應用 4~7 歲以下。 2. 預讀《藝術治療》第三章。
第四場次	5 月 31 日	10:00-12:00	1. 兒童繪畫發展階段理論在藝術治療評估與介入的應用 4~7 歲以下。 2. 預讀《藝術治療》第三章。
第五場次	6 月 7 日	10:00-12:00	1. 兒童繪畫發展階段理論在藝術治療評估與介入的應用 7~9 歲以下。 2. 預讀《藝術治療》第四章。
第六場次	6 月 14 日	10:00-12:00	1. 兒童繪畫發展階段理論在藝術治療評估與介入的應用 9~12 歲以下。 2. 預讀《藝術治療》第五、六章。

## 六、師資介紹：陸雅青博士

美國路易維爾大學表達性治療研究所藝術碩士，西班牙馬德里大學藝術博士，具中華民國諮商心理師證照，為台灣藝術治療學會創會（2004）理事長及台北市立教育大學藝術治療研究所（2005）創辦人，亦是美國藝術治療學會之專業會員及證照委員會認證之藝術治療師（ATR-BC）和台灣藝術治療學會認證之藝術治療師及督導。

2016 年自台北市立大學專任教授退休，目前為心禾診所兼任藝術治療師/諮商心理師。著有《藝術治療取向大全》〈審閱、合譯、心理〉、《藝術治療手冊》〈審閱、合譯、心理〉、《藝術治療》（心理）、《藝術治療團體實務研究》（五南）、《兒童藝術治療》（譯作，五南）、《心理診斷與人格測驗手冊》第三版（合譯，心理）、《藝術治療心理專業者實務手冊》（審閱、合譯，學富）等。

七、上課時間：上午 10：00-12：00，共 12 小時。

八、聲明書：倫理守則與智慧財產(請電郵至：[g inny@ntua.edu.tw](mailto:g inny@ntua.edu.tw))。

#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推廣教育中心

## 【111-2 藝術治療：繪畫詮釋】線上講座

### 簽署倫理守則與智慧財產相關 聲明書

本人絕對同意遵守以下事項：

1. 茲為維護當事人及相關人士之權益及保障隱私，本人應對在課程中所討論之相關內容予以嚴守保密，並遵守心理諮商倫理守則及相關法律之規範。
2. 本線上課程嚴加禁止錄影、錄音，或拍下個案提報之相關內容，若違反此項規定，開課單位有權終止本人上課的權利並刪除檔案，不退回所繳交之報名費用。
3. 本人承諾對於課程中所取得之講義、教材或影片（不論是實體或數位形式），僅作為個人修習之用，不會進行任何型式之重製、傳播及其他一切違反著作權法之行為。
4. 若違反上述事項，本人願意賠償開課單位、當事人及相關人士，因此而產生之所有精神上及財產上的損害，並承擔法律責任。

請詳細閱讀，並確實遵守，請於下方簽署。

姓名：

日期：